

佛开高速公路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二期）及佛开高速公路 2023 年沿线路域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佛开高速公路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二期）及佛开高速公路 2023 年沿线路域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已由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施工图设计评审会会议纪要（[2023]16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项目概况：

佛开高速公路起于佛山市南海区的谢边，终于鹤山市的址山镇，途经佛山市、江门市，全长 79.864 公里，双向八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120km/h。

本次工程施工招标主要内容为对佛开高速公路 178 处波形护栏与桥梁混凝土护栏过渡段连接按规范要求完善提升；对九江互通出入口标志牌进行优化；对 K71+300、K75+450、K3156+745、K68+531、K69+790 等五处桥涵通道设置限高架设施；对部分路段声屏障处土路肩进行硬化处治以及对跨地方公路的桥梁增设防眩网以及防抛网等。

2.1.2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2.1.3 招标范围：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施工、沿线路域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施工。

2.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主要工程项目	资质要求	备注
H 类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沿线路域环境整治提升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详见附件 2。	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注：①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无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招标代理电子邮箱(gdgdgz1@163.com),以到达邮箱时间为准:①单位介绍信、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投标登记申请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栏目自行下载)、④招标文件及图纸费支付截图。投标人需登录交易中心系统完成网上投标登记。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图纸每套售价 1000 元,扫描附件 3 中的二维码进行招标文件及图纸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时间以费用到账时间为准,售后不退。注:投标人发送邮件后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同时满足上述要求后,招标代理将以邮件回复并及时将招标文件(含图纸)发送给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及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7日10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9时45分至10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润路333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
开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二路1号

邮编:528051

电话:020-36125168-5136、5134

传真:020-36125168-5136、5134

联系人:王先生、黄小姐

招标代理: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市桥东环街
文坡路甘棠商业楼8楼

邮编:510630

电话:13267657228

传真: /

联系人:吴先生

电子邮箱:gdgdgz1@163.com

2023年9月13日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附件2:评标办法

附件3:招标文件及图纸费支付二维码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